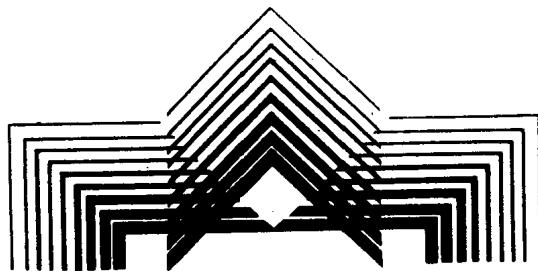


3800.209 V₂
149498

最新
名曲解説全集

2

交 响 曲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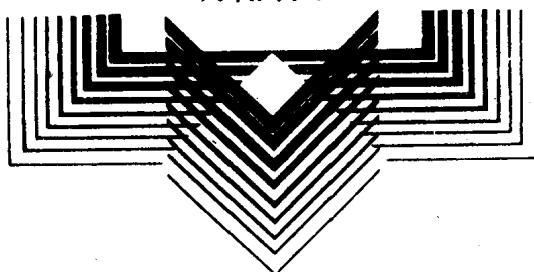
最新

名曲解說全集

2

交響曲 2

大陸書店



序

今天，我們的音樂蓬勃，不容否認應歸功於社會的繁榮，以及諸多音樂工作者多年來艱辛的耕耘。很榮幸，本店二十多年來，不計盈虧，投下龐大的資金，大量提供印刷精美的各種樂譜和高水準的音樂書刊，參加了這個音樂文化建設的行列，鼎力推動了音樂水準的提高，並備受音樂界人士的讚譽與鼓勵，深感欣慰。

如今，隨着音樂的蓬勃和社會的繁榮，高水準的音樂器材、錄音帶唱片十分普遍，遂促成了音樂界人士和樂迷，都急需一套完善的世界名曲解說之類工具書，以備參考。因此三年前，便指示本店編輯部策畫編纂一套欣賞用名曲解說，於是決定再次不惜投下龐大的資金，選譯揚名遐邇，獨一無二的日文版『名曲解說全集』，並禮聘執編『全音音樂文摘』月刊多年的主編李哲洋先生，憑其豐富的學養與編輯的經驗，再次撥冗執掌這套需時多年的大部頭名著中文版之編務。

這套全部廿四冊的『名曲解說全集』，雖然歷經一段原文最新改訂版問世所引起的波折，但總算能够順利地陸續分期出版，欣喜之餘，謹以此序勉勵。

發行人 張紫樹 謹識

編者的話

當我執編多年的「全音音樂文摘」月刊，改任執掌揚名遐邇的音樂名著「名曲解說全集」中譯版的編務時，不但深感榮幸，也感到這個不能有出錯的工具書所帶給我的責任感之繁重。

榮幸的是，大陸書店的店東張紫樹先生，憑其四十多年來從事於文化事業之經驗與見識，使多年來所出版的各類書籍力求精美，甚至可能因此刺激了今天國內印刷裝訂工業之改進，足見其魄力。再加上經理簡明仁先生督印之嚴格，每個印務的關節都無微不至的照顧，使得出版品的品質日日蒸上，尤其成了音樂出版業的先進楷模。就以這套「名曲解說全集」大部頭書的版式與印務來說，不但全部以精美著稱的電動照相打字排版，更以印刷效果最清晰的平凹版印刷，不僅令我驚異於其不惜高成本來印製，也因為可預知其出版問世後精美的面貌，何況可預期這套全集將影響之深遠，焉能不感到榮耀呢！

三年前，接辦這套「名曲解說全集」的中譯本編務時，日文版原為包括二冊補卷，合計十八冊。編譯工作進行到三分之二，並且即將付梓其中一部分之際，接到了：日文版為了適應時下唱片和演奏曲目大增，以及若干文獻資料之新發現，將全面修訂並擴大為二十四冊的消息。我們只好暫時把一切編譯工作停下來，等待新版問世。

新版上市之後，經查對新舊版，的確新版收錄了不少過去冷僻的曲目，包括更早年的作品與當代的新作，此外委實由於新資料之出現，有若干曲目甚至全部重寫。以致本來相當單純的編譯工作，反而變得十分複雜，這是可想而知的。有必要在此一提的是，我特別斟酌此間的需要，其中有：新舊版並列的，有用舊版以新版補充或用新版以舊版補充的，亦或概說部分用新版，留用說明比較詳細的舊版解說部分的，因此中文版不完全與原文新版一樣。

此外，一俟廿四冊全部出齊之後，為了滿足讀者，計畫另編「中國名曲」一冊與「總索引」一冊，屆時全集將擴大為廿六冊了。

這項龐大費時的編譯印務工作，雖然力求謹慎完善，但我個人才學有限，不敢說絕對完美無瑕，人人滿意，讀者若發現有重大的缺失或錯誤，請不吝指正，以便來日再版時修訂。

在這裡除了特別感謝本店店東張紫樹先生的抬舉，使我榮獲執編這套全集的機會之外，督印簡明仁先生親切地體諒我的怠慢，亦將銘記於心中。更要感謝的是，諸位譯者與校對者獻身性之辛勞，以及印務機構密切的合作，使得這套書能順利地分期出版。還有，每遇到洋文的難題時，總是請教博學的李振邦教授，也在此一併誌謝。

最後，我們大家都不應忘懷：發行日文版的日本「音樂之友社」，及其諸多專家學者撰著本書之功績。

主編 李哲洋 敬啟
1980. 7. 20

凡例

1. 本冊收錄了交響曲及其前身或化身的作品。
2. 前後順序是按作曲者出生年編排，同年出生的則按歿年編排。
3. 曲子的順序是按作曲年代或曲號編排。
4. 為了表示尊重與負責，每篇文章的最後都標明原作者與譯者姓名。
5. 作曲者、曲名、術名，除了沿用教育部訂『音樂名詞』一書之外，亦採用此間通用的譯名，或另擇適當的或合理的譯名。有需要一提的是：
 - (1) 不同語文國籍的作曲者姓氏，統一沿用俗譯。例如「Martin」，義大利語與法語雖發音相差甚鉅，但都統一譯為「馬丁」。
同義同名，因不同語文，以致併字發音稍有不同的，亦採用統一譯名。例如：法文「Frédéric」，德文「Friederich」，都譯為「腓德烈」。
複姓如：Vaughan-Williams或Villa-Lobos等中譯字數不多的，便予以全部譯出。至於如Medelssoh-Bartholdy或Rimsky-Korsakov等中譯字數相當多的，則只譯其前姓為「孟德爾頌」或「林姆斯基」，以利閱讀。
 - (2) 曲名儘可能意譯，如「Petrushka」(俄語)譯為「小彼得」，「Pulcinella」(義文)為「小丑」。
非標題音樂的曲名，沿用往日一般人採用的方式，按：調性、編號、曲型、暱稱或別名、作品號碼等的順序標示，如：降E大調 第五號鋼琴協奏曲「皇帝」作品73。
曲型的稱呼盡量沿用往日通俗的簡稱法，例如：貝多芬的作品56『鋼琴、小提琴、大提琴與管弦樂隊合奏的協奏曲』，簡稱為『鋼琴三重奏協奏曲』；又如：巴托克的作品1『鋼琴與管弦樂隊合奏的狂想曲』，簡稱為『鋼琴主奏狂想曲』，以「主奏」一詞暗示有樂隊協奏。
 - (3) 術名或曲型盡可能採用意譯。其中有一部分過去誤譯或譯得混淆不清，或因音樂觀念之改變，在本集裡常用到，且已予以修訂的，列表如下以資參考。

原 文	譯 文
<i>canon</i>	循規曲、循規法
<i>fuga</i>	遁展曲、遁展法
<i>fughetta</i>	小遁展曲
<i>fugato</i>	準遁展曲、遁展法
<i>stretto</i>	積疊部、緊密部、緊密法、急迫
<i>toccata</i>	展技曲
<i>vibration</i>	抖音
<i>trill</i>	顫音
<i>tremolo</i>	震音
<i>staccato</i>	斷音、斷奏
<i>accent</i>	強音、重音、頓音
<i>cadenza</i>	花奏
<i>tutti</i>	總奏、全體合奏
<i>ostinato</i>	頑固音型
<i>octave</i>	一勻、八度、八度音程
<i>ritornello</i>	復奏樂段
<i>ritornello form</i>	復奏形式
重音（說明弦樂時）	複弦奏法
分散和音	分散和弦、分解和弦

樂器名稱略字表

Str.	弦樂器
Vn.	小提琴
Vn. I	第一小提琴
Vn. II	第二小提琴
Va.	中提琴
Vc.	大提琴
Hrp.	豎琴
W. W.	木管樂器
Picc.	短笛
Fl.	長笛
Ob.	雙簧管
E. H.	英國管
Cl.	豎笛
B. Cl.	低音豎笛
Fg.	低音管
Cfg.	倍低音管
Sax.	薩氏管
B. W.	銅管樂器
Cn.	短號

Trp.	小號
Tbn.	長號
Tuba.	低音號
Perc. —— 敲擊樂器(打擊樂器)	
Timp.	定音鼓
G. C.	大鼓
T.Mil	小鼓
Tamb.	鈴鼓
Cymb.	銚鉸
Tam.	銅鑼(平鑼)
Trg.	三角鈴(三角鐵)
Bell	管鐘
Mar.	木琴
其他	
Pf.	鋼琴
Harm.	簧風琴
Org.	風琴(管風琴)
Cel.	鋼片琴

中央音像出版社	編號
音像	3800.209 V ₂
光碟	145498

目 次

序	I
編者的話	III
本集工作人員	V
凡例	VI
樂器名稱略字表	IX

布魯克納

布魯克納的交響曲	1
d 小調 第〇號 交響曲	2
c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5
c 小調 第二號 交響曲	11
d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	18
降E大調 第四號 交響曲 「浪漫」	23
降B大調 第五號 交響曲	26
A大調 第六號 交響曲	31
E大調 第七號 交響曲	35
c 小調 第八號 交響曲	40
d 小調 第九號 交響曲	45

鮑羅定

降E大調 第一號 交響曲 作品1	50
b 小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5	54
a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不全)	58

布拉姆斯

布拉姆斯的交響曲	62
c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作品68	63
D大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73	73
F大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90	82
e 小調 第四號 交響曲 作品98	90

聖 賞

- e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78 101

比 才

- C大調(第一號) 交響曲 107
 「羅馬」交響曲 111

柴可夫斯基

- 柴可夫斯基的交響曲 115
- g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冬天的夢想」 作品13 115
 c 小調 第二號 交響曲 「小俄羅斯」 作品17 120
 D大調 第三號 交響曲 「波蘭」 作品29 123
 f 小調 第四號 交響曲 作品36 127
 e 小調 第五號 交響曲 作品64 131
 b 小調 第六號 交響曲 「悲愴」 作品74 135
 四首音畫交響曲 「曼富禮」 作品58 140

德佛亞克

- 德佛亞克的交響曲 147
- c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紫洛尼采的鐘」 作品3 148
 降B大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4 150
 降E大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10 153
 d 小調 第四號 交響曲 作品13 155
 F大調 第五號 交響曲 作品76 157
 D大調 第六號 交響曲 作品60 160
 d 小調 第七號 交響曲 作品70 162
 G大調 第八號 交響曲 作品88 166
 e 小調 第九號 交響曲 「新世界」 作品95 170

林姆斯基

- 第二號 交響曲 「安達爾」 作品9 176

丹 迪

法國山歌交響曲………作品25	181
楊納傑克	
小交響曲………	186
蕭 頌	
降B大調 交響曲 作品20………	191
艾爾嘉	
降A大調 第一號 交響曲 作品55………	195
降E大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63………	197
馬 勒	
馬勒的交響曲………	201
D大調 第一號 交響曲………	202
c 小調 第二號 交響曲 「復活」………	208
d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	214
G大調 第四號 交響曲………	219
升c 小調 第五號 交響曲………	223
a 小調 第六號 交響曲………	226
e 小調 第七號 交響曲 「夜樂」………	230
降E大調 第八號 交響曲………	235
D大調 第九號 交響曲………	239
「大地之歌」………	244
第十號交響曲(未完成)的升F大調 慢板………	258
史特勞斯，理查	
家庭交響曲 作品53………	260
阿爾卑斯交響曲 作品64………	265
尼爾森	
第四號 交響曲 「不朽」 作品29………	271
第五號 交響曲 作品50………	274

葛拉茲諾夫

- 第五號 交響曲 作品55 279

西貝流士

- e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作品39 284
 D 大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43 289
 C 大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52 294
 a 小調 第四號 交響曲 作品63 298
 降E大調 第五號 交響曲 作品82 304
 d 小調 第六號 交響曲 作品104 310
 C 大調 第七號 交響曲 作品105 315
 庫烈佛交響曲 作品7 319

盧塞爾

- 降B大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23 324
 g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42 328
 A 大調 第四號 交響曲 作品53 331

費茨納

- G 大調 小交響曲 作品44 337

史克里亞賓

- 第四號 交響曲 「陶然詩」 作品54 340
 第五號 交響曲 「普洛米修士」 作品60 344

佛漢－威廉斯

- 第一號 交響曲 「海洋交響曲」 349
 第二號 交響曲 「倫敦交響曲」 353
 第三號 交響曲 「田園交響曲」 356
 e 小調 第六號 交響曲 359

拉赫曼尼諾夫

- d 小調 第一號 交響曲 作品13 364
 e 小調 第二號 交響曲 作品27 367

a 小調 第三號 交響曲 作品44	371
-------------------	-----

荀貝格

E 大調 第一號 室內交響曲 作品9	377
降e小調 第三號 室內交響曲 作品38	381

艾伍士

第一號 交響曲	384
第二號 交響曲	389
第三號 交響曲 「野營會」	394
第四號 交響曲	397
「假日」交響曲 — 新英格蘭的四個節日	404

布魯克納

Josef Anton Bruckner (1824~1896)



布魯克納的交響曲

布魯克納從來沒有寫過有標題或附加聲樂的交響曲，交響詩也沒有寫過。布魯克納曾以風琴演奏家而馳名，同時也是一位熱心的天主教信徒。至於布魯克納作為一個作曲家真正的價值，雖然早已在德國和奧地利為人肯定，但其他各國却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才獲得人們的賞識。由此可見，布魯克納的音樂何等地日耳曼化，天主教化，而其音樂構想又幾乎是風琴化的。

在布魯克納的情形來說，一闋交響曲一經全部完成後，立刻獲得演奏的機會十分鮮有。他的總譜多半被收存在桌子的抽屜裡或櫥子裡，要等到對此交響曲有了更大的信心之後，才又着手改訂。世上恐怕沒有一個像布魯克納那樣，大事改訂自己的交響曲的人，況且也有被指揮者擅自刪略或改訂的。因此在布魯克納去世之後，才有歐勒爾(Alfred Orel)、哈斯(Robert Haas)、諾華克(Leopold Nowak)等調查分譜等資料來校訂，分別出版不同版式的樂譜。由此而觀，聽布魯克納的交響曲，事先有必要明白，是根據誰訂的版本演奏的。

布魯克納的音樂深受貝多芬後期的作品和舒伯特的音樂之影響，不過各個樂章的規模則更龐大，其構成原理則依據古典樂派和初期浪漫樂派，當然布魯克納化的色彩十分濃厚。『第三號』以後的，其管弦樂法深受華格納的影響。再者，『第七號』以後晚年的三闋，其管弦樂編制更大，音響更為充實，並且更為莊重，宗教色彩更見濃郁。此外，又因為風琴化的構想所致，偏愛使用持續低音，抑或主題和其他地方屢用齊奏，以期更為明確。

布魯克納的交響曲，更擴大了傳統的奏鳴曲形式，其最大的特色莫過於特別重視過去的小結尾，它多半已形同一種第三主題。這三種主題彼此對比，尤其第一主題，即所謂的「布魯克納式開始」，通常弦以平靜的顫音來泰然地出場。有時以這種方法，暫時沖淡調性。其次是在各部份之間，以長大的休止(布魯克納式休止)來明確地劃分段落。又，主題往往引用三連音(布魯克納式節奏)。發展部與其說是貝多芬化的發展，毋寧說它是將各個主題以對位手法作立體化的處理，以達到高潮。

總而言之，布魯克納的交響曲莊重而宏偉，很獨特。

(門馬直美著，李哲洋譯)

d小調 第〇號 交響曲

Symphony No.0, in d

概 説 布魯克納的交響曲除了「第一號」至「第九號」有號碼的九闋之外，另有初期的二闋。其中「f小調」一曲是布魯克納隨林茲的歌劇院指揮奇茨勒(Otto Kitzler, 1834~1915)學作曲時，約於一八六三年所寫的習作。另一闋是晚年的一八九五年，布魯克納在整理青年時代的作品的時候，給他找出來而捨不得扔掉的作品。當時布魯克納在這闋曲子的手稿上記了：「「第〇號」交響曲，完全不通，僅是一種試作」等字樣。從此這闋曲子便被叫做「第〇號」的號碼。不過完成這闋曲子，是「第一號」交響曲（一八六六年七月二十六日完成）稍後。

布魯克納在完成了「第一號交響曲」之後，轉向彌撒曲方面的創作意圖，後來大概是因為受了貝多芬的「第九交響曲」的影響，而回心轉意於交響曲上。事實上，「第〇號交響曲」在許多方面，都明顯地受貝多芬「第九號交響曲」的影響，因此與「第一號交響曲」截然不同。換句話說，在「第一號交響曲」所沒有的，都欲把它灌注在「第〇號交響曲」之內。

其中以「第〇號交響曲」前後兩頭的樂章，這種情況最顯著。例如結構的大小，架構力、朝終點大大地隆起的揚高力，尤其在第一樂章屢用頑固音型於低音部之類，如果事先沒有貝多芬的「第九號交響曲」則是不可能的，這也是一八六三年的「f小調交響曲」裡所沒有的。當然在其中，也能夠感受到與「第一號」所不同的朝氣。由此而觀，其第一樂章與第四樂章，恐怕不是當初那個樣子。

然而如從大處着眼，這闋「第〇號交響曲」則相當忠實地遵循古典樂派交響曲的傳統。至於布魯克納那種風琴化的音響，可就沒有其他交響曲那樣濃厚。受華格納影響之處，則未經消化保留其原形的程度。反過來說，這闋「第〇號」，與布魯克納的其他作品有密切的關係。例如這闋曲子裡的許多音樂動機，被移用在後來的其他作品上。例如第一樂章終結部的開頭，在「第六交響曲」的終樂章裡復現；第四樂章的動機，又在「第三交響曲」的第一樂章裡出現。又，第二樂章悲傷的動機，在一八六六年所譜的e小調彌撒曲「光榮頌」(Gloria)中的「除免世罪者，求你垂憐我們」上再用到。

這闋交響曲整個來說，不但有濃厚的英雄性格和悲劇性，有時含有大自然的，田園風味的感情，這也是布魯克納的一種特色。尤其像悲劇性，則一

直維持到『第三交響曲』裡。布魯克納的交響曲，直到『第三號』都用小調寫成，『第四號』至『第七號』則用大調，『第八號』與『第九號』又是小調。雖然如此，這闋『第〇號』曲子，「布魯克納式開始」「布魯克納式休止」和布魯克納獨特的筆調，都沒有清楚地出現。不過在終樂章，以銅管樂器藉着聖詠調型主題製造盛大的頂點之章法，倒是已在這裡出現。其次在這『第〇號』曲子裡最顯見的是，第二樂章第二主題和終樂章的序奏上，含有斯拉夫味的性格，原因何在則不甚明白，這是後來的交響曲裡所沒有的現象。至於該譜曲樂章，又含有羅西尼式的章法。

作曲經過 關於構想這闋交響曲的正確時期，各研究家的見解並不一致。有人說一八六三年至次年，也有人說一八六三年的前半年。一八六年一月二十五日布魯克納給朋友的信上提到：「如果把我的交響曲的總譜全部看完了的話，我會很高興，屆時請你一定寄還給我」的字眼。當時『第一號』交響曲正在進行之中，所以信裡的交響曲很可能是指『第〇號』而言，況且一八六四年後半年，有『d小調彌撒曲』的完成與首演的事情，可見在此之前已寫好了交響曲。

然而布魯克納却把此手稿擋着，直到一八六九年才又改訂了相當多的地方，並且在總譜上記上作曲的時期。照他所記的是這樣的：

第一樂章——一八六九年一月二十四日於維也納着手，六月二十三日在維也納結束弦樂器部分的初稿，九月十二日在林茲作曲結束。

第二樂章——一八六九年八月二十一日在林茲完稿。

第三樂章——沒有記。但中段則於六九年七月十六日在維也納着手，八月二十五日在林茲完稿。

第四樂章——八月十九日在林茲完稿。

之所以到了一八六九年，才積極地完成這闋交響曲，恐怕跟前一年五月『第一交響曲』的首演落得沒有好評有相當大的關係。於是第一樂章與第四樂章才作大幅度的改訂，根據現在的研究，認為第二樂章，至少，第一主題部，係自一八六四年借用的。至於第三樂章，從他對於主要主題之堅持或主題之短小這點看來，幾乎把一八六四年的照樣移用過來。

初演 布魯克納曾經想把完成的這闋交響在維也納初演，於是把手稿拿給當時在維也納宮廷歌劇院任指揮的，指揮界首屈一指的德梭夫 (Otto De-ssoff) 指教。可是由於德梭夫特別問到第一樂章：「究竟主題在哪裡？」，布魯克納於是躊躇地把作品抽回去。這闋交響曲因而沒有在布魯克納生前初演。直到一九二四年五月十七日，由佛蘭茲·莫依斯爾指揮的克洛斯達內堡愛樂管弦樂團，初次介紹第三樂章和第四樂章。全曲於一九二四年十月十二日，

同樣在克洛斯達內堡初演，接着同年內在維也納演奏。

演奏時間 約三十五分鐘。

樂器編制 長笛二、雙簧管二、豎笛二、低音管二、法國號四、小號二、長號三、定音鼓二、弦五聲部。

解 說

第一樂章 快板 (Allegro)，d 小調， $\frac{4}{4}$ 拍子，奏鳴曲形式。在中提琴以下的弦作細碎的節奏上，首先由第二小提琴奏出第一主題（譜例 1），然後立刻由

Allegro



第一小提琴接棒。這個主題的分解型，也在「第三交響曲」裡用到。降低速度出現在小提琴的第二主題（譜例 2），雖然抒情，但還不能說完全是布魯克納



式的。這個由法國號重覆演奏之後，於是恢復原來的速度，進入小結尾，這個小結尾却擴大而成了第三主題部。在這第三主題部，尤其在管樂器上出現了幾個新的旋律。

發展部主要運用第一主題與第三主題，奠築了盛大的頂點之後，進入再現部。

第二樂章 始終以行板 (Andante sostenuto)，降 A 大調， $\frac{4}{4}$ 拍子，奏鳴曲形式。這個樂章還看不出後來的布魯克納那種悠然自得的徐緩樂章形態，不過其章法則含有不少那種徐緩樂章的預兆，尤其木管的使用法是如此。其次是在這個樂章上，並沒有用上小號、長號、定音鼓等音響較大的樂器。第一主題（譜例 3）從小提琴的 G 弦上流了出來，由木管繼承。第二主題（譜例 4）同

Andante sostenuto

